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解除及再次进行股票质押式 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通威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威集团”）持有通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52.45%的股份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。

通威集团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将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160,00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交易，并将上述股份解除质押。3 月 15 日将 120,17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3 月 15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3 月 15 日。上述事宜已办理完相关手续。

本次质押的 120,170,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.10%；截止 2018 年 3 月 15 日，通威集团共质押 1,555,470,000 股，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3,870,000 股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01,600,000 股，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0.06%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6.38%。

通威集团本次股份质押是为了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鉴于通威集团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可控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若股份出现平仓风险，通威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五日